中国电建山东电建公司四川公司-槐树店路38号成片更新项目

房屋搬迁服务（重新招标）

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PC-0122-26J6-ZS0002）

1. 招标条件

本项目为槐树店路38号成片更新项目房屋搬迁服务，招标人为成都和悦城市更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项目资金来自企业自筹，资金已落实。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槐树店路38号成片更新项目房屋搬迁服务）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建设地点：成都市成华区槐树店路38号，处于槐树店路与和悦路口交汇处，南侧邻槐树店路，东侧为和悦路，西侧为东升花园及长融街，北侧为规划道路。

2.2项目建设规模：槐树店路38号成片更新项目更新地块为划拨用地，搬迁9幢私产住宅住户共332户，私产住宅权证建筑面积30771.76㎡；需搬迁老年公寓公产租户，老年公寓建筑面积3400㎡；搬迁其他附属建筑承租方，其他附属建筑面积约18511.64㎡。

2.3项目服务期限：合同签订后，自招标人发出书面进场通知开始至招标人签订新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为止。

2.4招标范围：

搬迁服务范围：槐树店路38号成片更新项目内9幢私产住宅332户（搬迁方式以招标人要求为准）；老年公寓内租户17户（具体以招标人提供信息为准），其他附属建筑承租方。

工作内容：

1）投标人协助招标人完成搬迁补偿方案编制。

2)投标人与私产住户协商、谈判并促进其与招标人签订带生效条件的搬迁补偿协议以及与老年公寓租户协商租房合同解约事宜（含项目搬迁动员大会、宣传等）并成功解约。

投标人按照招标人批准的搬迁补偿方案的规定，进行方案宣讲，与居民一对一沟通协商，收集证照材料，与私产住户协商、谈判并促进其与招标人签订带生效条件的搬迁补偿协议，与老年公寓租户协商租房合同解约，保证房屋搬迁工作有序进行，相关佐证资料内容真实、完整、合法、有效。并按招标人的时间要求报送各类资料、报表，及时按相关要求完成相关系统信息录入备案等工作。

3)投标人协助招标人完成其他附属建筑租户谈判、解约等工作。

4)搬迁户安置工作。

投标人配合完成被搬迁户拟返迁房屋信息确认工作，并协助甲方确定过渡安置房源（如有），合理利用安置房源对搬迁范围内的被搬迁户进行安置。

5)督促被搬迁房屋腾退工作。

在规定的时间内组织，督促被搬迁住户完成房屋腾退、移交，结清水、电、气、通讯等费用。

6)被搬迁房屋水、电、气、通讯等销户工作。

办理被搬迁房屋搬迁过程中涉及的包括但不限于自来水、供电、燃气、通讯、社区、街道办事处、派出所等相关部门的联系协调工作，负责对被搬迁房屋水、电、气、通讯等销户工作。

7)配合相关部门对本项目的审查。

配合招标人或审查单位对搬迁项目实施的合规性、房屋面积认定的准确性、搬迁补偿标准的合规性、搬迁方案报送审查。

8)档案资料移交工作。

投标人应负责对搬迁工作过程中所有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文字、报表、图片等各类纸质、电子文档）进行收集、整理归类，并按招标人要求进行归档移交。

9)处理搬迁工作过程中出现的各类纠纷等争议事项的处理，不留任何遗留问题，若产生遗留问题负责处理并承担一切费用。

10)按照不动产登记管理部门的要求和程序，及时办理搬迁范围内产权、国土或不动产的过户、注销、灭籍或变更登记服务工作，相关部门收取的费用由招标人承担。

11）协助招标人办理土地其他相关手续；

12）其他招标人为推进项目搬迁工作提出的工作要求，中标人应无条件配合。

2.5 本招标项目标段：共分一个标段

2.6 其他补充：

2.6.1 交付标准：私产住宅住户 332 户全部签约搬迁；老年公寓 17 户租户解约；项目范围房屋腾退整体移交甲方或甲方指定第三方，办理完成产权登记，协助招标人签订新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的资质、业绩、项目主要负责人满足下述要求，并在人员、业绩、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房屋搬迁服务能力。

3.1.1 资质要求：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经国家工商、税务机关登记注册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自成立以来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1.2 财务要求：投标人主要资产不存在被法院强制执行、查封、扣押、冻结等情形，未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投标人须提供近 3 年（2023 年-2025 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审计报告，包含审计报告正文、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投标人的成立时间满一年但不足三年，须提供自成立以来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扫描件。新成立企业自成立之日起不足一年的须提供基本开户行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扫描件。

3.1.3 业绩要求：投标人自 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至少具有 1 项合同金额不低于 100 万类似房屋搬迁、房屋征收或城市更新搬迁服务业绩（须提供合同关键页扫描件并加盖公章，包含但不限于合同首页、签约主体、服务范围、合同金额、签字盖章页、签订时间页等关键信息）

3.1.4 信誉要求：

（1）投标人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网页截图；（2）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经理未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s://zxgk.court.gov.cn/）或其他权威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网页截图。（3）近三年，投标人经营活动中无重大服务质量事故、安全责任事故，无骗取中标、严重违约等不良行为；投标人未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或冻结、投标资格被取消状态。

注：上述信用查询截图的查询日期在招标公告发布日之后。

3.1.5 项目经理及主要人员资格要求：投标人拟派的项目经理 1 名，工作人员不少于 5 名，上述人员均须为投标人本单位在职人员。拟派项目经理应具有以下证书之一：（1）《四川省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培训结业证书》；（2）《成都市房屋征收执业资格培训合格证》；（3）有效期内的《成都市房屋征收（搬迁）项目经理培训合格证书》；项目经理需承诺中标后，没有正在进行和正在承接的服务项目（提供承诺书），项目经理和工作人员均需提供投标人为其缴纳的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5 月-10 月）的社会保险缴纳证明。

3.1.6 中标人数量：1 家

3.2 其他要求：本次招标对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不给予经济补偿。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

效。

3.3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6 年 11 月 18 日 19：00 时前**（北京时间）在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https://bid.powerchina.cn/bidweb/#/login，以下简称“采购平台”）免费下载招标文件。

5.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6 年 11 月 30 日 10 时 00 分整（北京时间）**，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采购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1）此次采购将通过“采购平台”全程在线开展，电子投标文件的编制、加密、提交等流程须各投标人在线进行操作。投标人须提前办理数字证书用于在线投标，办理方式详见采购平台首页，并严格按照要求进行在线投标，因操作流程失误造成的投标失败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后果。请各投标人充分考虑文件大小、网络速度的影响并预留充足的时间，逾期将无法提交。

（2）开标由“采购平台”在投标截止时间后自动对各家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投标人及时关注开标结果。

（3）开标为线上集中解密，投标人无需远程签到、解密。

5.2 投标截止时间及递交地点如有变动，招标人将及时通过采购平台通知所有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5.3“采购平台”使用问题可咨询平台客服（https://bid.powerchina.cn/help，具体联系

方式请根据网站“首页/服务中心-新版平台-联系我们”列表中查找相应客服经理电话。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http://bid.powerchina.cn）上发布。

7.联系方式

招标人：成都和悦城市更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地　址：成都市成华区槐树店路 38 号

邮　编：610058

联系人：吴老师

电　话：13679659356

电子邮箱：787397444@qq.com

招标代理机构：北京领筑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石景山区古城南里东街 33 号院 3 号楼

邮　　编：　100043

项目负责人：刘女士

电　　话：18518562044

电子邮箱：985722215@qq.com

8.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单 位 1：中国电建集团四川工程有限公司纪委

电　话：028-63250837

电子邮箱：sichuanjijian@sepco.net.cn

单位 2：北京领筑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电　　话：18518562044

电子邮箱：985722215@qq.com

9.纪检监督机构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采购活动存在违规违纪行为的，可以书面形式向中国电建集团四川工程有限公司纪委（028-63250837）提出投诉。

2023 年 11 月 13 日